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部分)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山东省鲁南地质工程勘察院 (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
专家评审结论	2025年6月19日，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地环、土地、财务等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山东省鲁南地质工程勘察院(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编制、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提交的《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汇报，提出了修改意见。会后，编制单位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和补充，经复核，形成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隶属于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区划属济南市章丘区绣惠镇，矿区面积***km²。矿山为生产矿山，开采标高**m~***m，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设计生产规模**万t/a，截至2024年12月31日，矿山剩余生产服务年限29.1a， 二、取得的主要成果 1.《方案》按照自然资源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编制，工作过程中收集了工作区有关地质环境资料，通过野外调查和室内综合研究，基本查明矿区地质环境条件、主要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类型、成因、规模、分布特征、危害对象、影响程

度和范围等，提出了针对性地质环境保护措施，方案编制依据较充分，符合编制要求。

2.《方案》确定评估区重要程度为重要区，矿山生产建设规模属小型矿山，矿山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确定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评估级别确定正确。评估区范围2.6683km²，评估范围合理。

3.《方案》对矿山采矿活动引发的地质环境问题、含水层破坏、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和水土环境污染进行了现状评估和预测评估，现状评估较严重区面积0.0276km²，较轻区2.6407km²；预测评估较严重区0.0276km²，较轻区2.6407km²，评估结论正确。

4.《方案》根据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结果，将评估区划分为次重点防治区，面积0.0276km²；一般防治区，面积2.6407km²；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治理恢复分区划分合理，符合矿区实际。

5.《方案》设计在矿山开采结束后，对主、副井进行回填封堵。

6.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目标任务明确，包括地面变形监测、地下水水位监测、地下水水量监测、地下水水质监测和土壤污染监测。前五年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包括：地面变形监测630点·次，地下水水位监测360点·次，地下水水量监测1780点·次，地下水水质监测30点·次，土壤污染监测10点·次。监测点布置合理，监测方法内容得当，符合有关技术要求。

7.《方案》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原则、目标、任务，进行阶段计划安排，工程部署及措施可行；工程静态总投资150.66万元，动态总投资为413.31万元，经费估算合理。矿山企业应严格按照《方案》实施，有效保护矿山地质环境。

三、结论

综上，《方案》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文图表及附件齐全，符合编制规范要求，评估结论正确，矿山地质环境监测与治理目标任务明确，工程部署及措施可行，经费估算合理，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15 年 6 月 26 日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土地复垦部分)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山东省鲁南地质工程勘察院 (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
专家 评审 结论	2025年6月19日,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地环、土地、财务等有关专家(名单附后), 对山东省鲁南地质工程勘察院(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二地质大队)编制、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提交的《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会后, 编制单位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和补充, 经复核, 形成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隶属于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行政区划属济南市章丘区绣惠镇, 矿区面积***km²。矿山为生产矿山, 开采标高**m~***m, 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 设计生产规模**万t/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矿山剩余生产服务年限29.1a。 二、矿山生产活动对土地造成损毁总面积为2.76hm², 包括主井工业场地2.11hm²、副井工业场地0.45hm²、矿区道路0.20hm²。《方案》中涉及损毁土地的土地利用现状明确, 符合当地土地利用现状分布。复垦责任区内无永久性建设用地, 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三、矿山复垦区面积2.76hm², 复垦责任区面积2.76hm², 复

垦责任区土地权属为济南市章丘区绣惠街道花园村、济南市章丘区枣园街道万新村。损毁土地的分析预测学合理。

四、本方案复垦区面积2.76hm²，复垦责任范围面积2.76hm²，复垦面积2.76hm²，复垦率100%；通过实施复垦工程，复垦为水浇地2.56hm²、农村道路0.20hm²。《方案》中复垦区、复垦责任范围界定较完整，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明确；复垦方向基本合理，基本符合当地自然条件和社会、经济状况。

五、矿山复垦采取的土地复垦措施为井筒封堵、砌体地面硬化拆除、垃圾清运、砾石清理、土地翻耕、土地平整等。《方案》中复垦措施基本可行，工程量测算依据充分，测算结果基本准确。

六、本项目土地复垦估算静态总投资为79.90万元，动态总投资为349.12万元，土地复垦责任面积2.76hm²，本次复垦静态亩均投资19299.52元，动态亩均投资84328.50元。《方案》复垦投资测算基本合理，费用预存与使用计划基本清晰，符合《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的要求。

七、截至2025年6月，矿山剩余生产服务年限为28.6年。生产期28.6年、复垦期1年、耕地管护期3年，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32.6年。矿山土地复垦工作共分六个阶段，并与主体采矿工程同步实施。

《方案》中服务年限界定准确，复垦总体工作安排和阶段土地复垦计划科学合理，保障措施具体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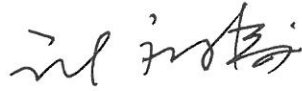
八、《方案》采用自行复垦的土地复垦实施方式，公众参与监督；基本做到全面、全程公众参与，并已征求相关部门及土地权益人的意见，积极采纳合理化建议。

九、建议

1. 矿山企业应按照《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自然资规〔2020〕5号）要求计提基金。

2. 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范围或者所采用的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在三个月内对方案进行修改以及再评审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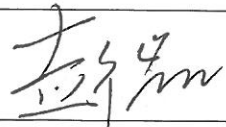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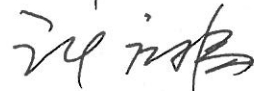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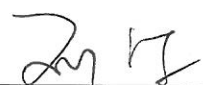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根据评审会议时专家提出的评审意见，对《方案》进行了修改和完善。经复核，修改后的《方案》已基本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土地复垦条例》《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等的规定和要求，建议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5年 6月 26 日

济南沃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省章丘市袁辛庄矿区耐火粘土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审查名单

2025.6.19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签 名
彭 凯	山东省第一地质矿产勘查院	正高级工程师	
许庆福	山东省地质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刘 波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毕雯雯	山东省地矿工程勘察院	高级工程师	
高 隽	山东省地矿工程勘察院（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 开发局八〇一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大队）	高级会计师	